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Xing Gas Group Co., Ltd.*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8)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期間收入為人民幣558.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77%。
- 期間毛利為人民幣89.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23%。
- 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0.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7.42%。
- 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0.49元)。
- 董事會決議於期間不會派發中期股息。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或「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2019年相關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58,143	647,175
銷售成本		<u>(469,146)</u>	<u>(545,823)</u>
毛利		88,997	101,3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72	5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109)	(9,626)
行政開支		(19,945)	(21,197)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2)	74
其他開支		(2,175)	(1,341)
融資成本		(6,780)	(8,885)
應佔利潤及虧損：			
合營企業		(1,221)	(83)
聯營公司		<u>3,248</u>	<u>5,162</u>
稅前利潤	5	53,235	66,039
所得稅開支	6	<u>(11,932)</u>	<u>(16,276)</u>
期內利潤		<u>41,303</u>	<u>49,763</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1,303</u>	<u>49,76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0,256	48,750
非控股權益		<u>1,047</u>	<u>1,013</u>
		<u>41,303</u>	<u>49,763</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利潤(人民幣元)	8	<u>0.40</u>	<u>0.49</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74,334	482,910
投資物業		220,593	218,061
其他無形資產		2,251	2,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3,309	14,76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68,358	161,92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423	11,175
遞延稅項資產		148,835	150,710
使用權資產		126,736	130,4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218	14,450
		<u>1,185,057</u>	<u>1,186,84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6,194	8,3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43,794	49,125
合同資產		7,735	1,22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2,069	36,5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303	2,476
已抵押存款		2,483	7,0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262	63,146
		<u>229,840</u>	<u>167,922</u>
流動資產總值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98,695	100,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6,734	64,154
合同負債		81,004	85,347
計息銀行借款	12	34,000	173,400
應納稅款		9,280	10,558
租賃負債		9,772	9,831
流動負債總額		<u>309,485</u>	<u>443,675</u>
流動負債淨額		<u>(79,645)</u>	<u>(275,75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5,412</u>	<u>911,094</u>
非流動負債			
合同負債		371,045	379,984
計息銀行借款	12	178,300	20,000
租賃負債		157,935	154,281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07,280</u>	<u>554,265</u>
資產淨值		<u>398,132</u>	<u>356,829</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100,000	100,000
儲備		281,274	241,018
		381,274	341,018
非控股權益		<u>16,858</u>	<u>15,811</u>
權益總額		<u>398,132</u>	<u>356,829</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0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5層。

於2019年7月18日，一致行動方，即浙江泰鼎投資有限公司(「泰鼎」)、徐松強先生、劉振雄先生、許延瑞女士及徐華女士就彼等於本公司的權益訂立一致行動方協議。根據一致行動方協議，徐松強先生、劉振雄先生、許延瑞女士及徐華女士分別同意於2019年及2020年各年將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權委託予泰鼎。於本公告日期，一致行動方持有本公司約23.01%的股權，而嘉興市城市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約23.76%的股權。因此，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i)在嘉興銷售燃氣，主要包括管道天然氣(「管道天然氣」)(根據特許經營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ii)提供建設及安裝服務；及(iii)其他，包括在中國內地提供天然氣運輸服務、蒸汽和建築材料銷售及物業租賃。

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7月16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於本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本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79,645,000元。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性及表現以及其可用的資金來源。於2020年6月30日之後，本公司收取所得款項(未從本公司普通股的首次公開發行中扣除發行費用)為378,445,000港元。經考慮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及其可用的財務資源，董事認為於可預見將來，本集團能夠在負債到期時全面履行其財務義務，且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屬適宜。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於2020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本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概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釐清業務之定義，並就此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本澄清，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如被視為一項業務，則至少須包括可對產出能力有重大貢獻之投入及實質性進程。即使一項業務不包括產出所需之全部投入及進程，其仍可存在。該修訂本剔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及持續產出所作評估，轉而關注已收購投入及已收購實質性進程是否可對產出能力有重大貢獻。該修訂本亦已將產出之定義收緊，集中於為客戶提供之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其他日常活動收入。除此之外，該修訂本對評估已收購進程是否屬實質性並引入選擇性公允價值集中測試以容許對一組已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屬一項業務進行簡單評估提供指引。本集團已將該修訂本前瞻性應用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事件。該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率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修訂本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修訂本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直接引起之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直接引起的租金寬減，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的經修訂租賃對價大致等於或低於緊接該變動前的租賃對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並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因本集團並無任何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寬減。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為重大一詞提供新定義。根據新定義，倘可合理預期漏報、錯報或掩蓋個別資料將可影響使用財務報表作一般目的之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定，則該資料為重大。該修訂本指明，重大性取決於資料之性質及牽涉範圍。該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i)在嘉興銷售燃氣，主要包括管道天然氣(根據特許經營權)、液化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ii)提供建設及安裝服務；及(iii)其他，包括在本期間提供天然氣運輸服務、蒸汽和建築材料銷售及物業租賃。由於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地理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u>558,143</u>	<u>647,175</u>

上述收入地理資料乃基於客戶的位置。

業務季節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配送及銷售管道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蒸汽，作為施工主要承包商提供建設服務、安裝與管理服務及燃氣運輸服務。預計收入及經營利潤通常於一年中的第一季度及第四季度較高。10月至3月期間的銷售增長主要歸因於高峰季節需求的預期增長導致天然氣銷量及售價的增加。

4.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與客戶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553,532	643,408
銷售貨品	486,406	582,967
提供建造服務	41,058	29,003
提供安裝及管理服務	24,270	28,481
提供運輸服務	1,768	2,947
其他	30	10
其他來源收入		
總租金收入	6,907	6,685
	<u>560,439</u>	<u>650,093</u>
減：政府附加費	<u>(2,296)</u>	<u>(2,918)</u>
	<u>558,143</u>	<u>647,175</u>
<u>與客戶的合同產生的收入</u>		
<u>貨品或服務類型</u>		
銷售管道天然氣	427,218	516,396
銷售液化天然氣	16,919	6,527
銷售液化石油氣	25,432	42,381
銷售蒸汽	10,278	10,151
銷售建築材料	6,559	7,512
提供建造服務	41,058	29,003
提供安裝及管理服務	24,270	28,481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	1,768	2,947
其他	30	10
	<u>553,532</u>	<u>643,408</u>
與客戶的合同產生的總收入		
	<u>553,532</u>	<u>643,408</u>
<u>確認收入的時間</u>		
於某時間點轉讓的貨品或服務	488,204	585,924
在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65,328	57,484
	<u>553,532</u>	<u>643,408</u>
與客戶的合同產生的總收入		
	<u>553,532</u>	<u>643,408</u>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34,623	518,772
提供服務的成本	34,523	27,0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9	1,115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	(8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55	10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29	438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管轄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獲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中國所得稅	10,057	14,841
遞延稅項	1,875	1,435
期內稅項總支出	<u>11,932</u>	<u>16,276</u>

7. 股息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未派付或宣派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70元，共計人民幣70,000,000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4,768	50,665
應收票據	<u>1,451</u>	<u>887</u>
	46,219	51,552
減值	<u>(2,425)</u>	<u>(2,427)</u>
	<u>43,794</u>	<u>49,125</u>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u>43,794</u>	<u>49,125</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1,536	91,236
應付票據	<u>7,159</u>	<u>9,149</u>
	98,695	100,385

按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97,814	99,441
1至2年	222	282
2年以上	<u>659</u>	<u>662</u>
	<u>98,695</u>	<u>100,385</u>

12. 計息銀行借款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實際 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際 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3.67-4.99	2021年	<u>34,000</u>	4.35-4.79	2020年	<u>173,400</u>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4.70-4.99	2022年- 2029年	<u>178,300</u>	4.99	2022年	<u>20,000</u>
			<u>212,300</u>			<u>193,400</u>
按以下各項分析：						
須於一年內償還			34,000			173,400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償還			67,350			20,000
須於五年以上償還			<u>110,950</u>			-
			<u>212,300</u>			<u>193,400</u>

(1)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乃以賬面值如下所示的以下資產作抵押：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抵押資產：		
投資物業	183,395	194,7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884	4,120
已抵押存款	-	7,092
使用權資產	<u>2,630</u>	<u>2,143</u>
	<u>206,909</u>	<u>208,136</u>

(2) 於2020年6月30日人民幣60,000,000元的(於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0,000,000元)計息銀行貸款乃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嘉興市嘉燃液化氣有限公司與嘉興市佳安燃氣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提供擔保作抵押。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經審核) 及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的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回顧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造成了多方面的影響，中國經濟增長面臨巨大的挑戰。首先，包括我國在內的世界各國為了遏制疫情而採取了一些社會隔離措施，影響了經濟活動的進行。其次，需求和生產受到影響，餐飲、旅遊、交通運輸等部分行業短期內受明顯衝擊。我國天然氣下游終端消費者需求表現乏力。另外上半年進口液化天然氣價格連續下行，屢破新低，與管輸氣下游市場競爭激烈。

面對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的嚴峻考驗和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全國上下統籌推進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各項工作，堅決貫徹落實各項決策部署，疫情防控形勢持續向好，加快推進復工復產復商復市，我國經濟先降後升，2020年第二季度經濟增長由負轉正，主要指標恢復性增長，經濟運行穩步復蘇，基本民生保障有力，市場預期總體向好，社會發展大局穩定。受疫情和經濟復蘇影響，我國能源行業在疫情期間保供為抗疫做出了不可或缺的貢獻，復工復產率顯著提高，生產保持穩定增長，消費逐步提升，投資繼續回升，能源建設持續推進。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558.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47.2百萬元減少13.77%。本集團於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89.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1.4百萬元減少12.23%。本集團毛利率由15.67%提高為15.95%。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0.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8.8百萬元減少17.42%。

作為中國浙江省嘉興市最大的管道天然氣供應運營商，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嘉興經營區域運營的天然氣管道網絡全長約為896.6公里(包括596.0公里的自投管網及300.6公里的租賃城市管道網絡，不包括53.6公里的在建城市管道網絡(其中23.2公里為自投))。

浙江杭嘉鑫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杭嘉鑫」)正在建設的浙江嘉興(平湖)LNG應急調峰儲運站項目，主要包括庫區工程和碼頭工程。截止2020年6月30日庫區工程進度約80%，預計完工時間為2020年第四季度；碼頭工程預計2021年第二季度完工。

總體來看，全市疫情防控形勢總體穩定，經濟運行呈恢復性增長和穩步復蘇態勢，民生保障持續改善，各項經濟指標呈現逐步回升向好態勢，經濟呈強勁反彈勢頭。嘉興市整體逐步轉好的宏觀經濟形勢，為本集團今年下半年業務發展的逐步回升提供了重要的保障。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管道網絡覆蓋範圍內的居民用戶數為35.8萬戶，工商業用戶1,712戶，其中今年上半年累計新增居民用戶1.1萬戶、新增工商業用戶49戶。

分部分析

管道天然氣銷售業務

本集團通過燃氣管網向用戶銷售管道天然氣，包括居民、工商業用戶。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售業務累計收入人民幣427.2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累計收入人民幣516.4百萬元減少17.27%。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供氣總量1.533億立方米，較上年同期供氣總量1.705億立方米下降10.09%。2020年1-6月民用用氣量為0.297億立方米，佔比為19.37%，工商業用氣量為1.236億立方米，佔比為80.63%。上年同期民用用氣量為0.277億立方米，佔比為16.25%，工商業用氣量為1.428億立方米，佔比為83.75%。

上述收入的減少主要原因是2020年上半年上游天然氣價格下降，本集團向終端用戶進行了價格傳導，以及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部分工商業用戶用氣量減少。

液化天然氣銷售業務

本集團以零售方式向嘉興市若干區域內的工業用戶供應液化天然氣，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液化天然氣銷售業務累計收入人民幣16.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6.5百萬元增長了160.00%。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抓緊液化天然氣價格走低機會，優化氣源結構供應，從用戶需求導向，制定市場策略，開發新用戶用氣需求及有效刺激用戶用氣量。

液化石油氣銷售業務

本集團以零售方式向居民、工商業用戶出售瓶裝液化石油氣，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液化石油氣銷售業務累計收入人民幣25.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2.4百萬元下降40.09%，主要是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響，工業用戶用氣需求減少，導致批發銷售減少且2020上半年受國際石油市場影響，液化石油氣單價下降。

天然氣管道建設及安裝業務

本集團的建設及安裝業務側重於客戶要求建設及安裝終端用戶管道網絡及燃氣設施，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天然氣管道建設及安裝業務收入人民幣65.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7.5百萬元增長了13.57%，主要是上半年完工項目數量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天然氣運輸業務

本集團提供天然氣(包括液化天然氣)的運輸服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天然氣運輸業務累計收入人民幣1.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下降37.93%，主要是因市場環境及客戶場站改造等因素使運輸量減少。

銷售蒸汽業務

本集團通過天然氣燒水產生蒸汽，並通過蒸汽管道供應蒸汽，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蒸汽業務累計收入人民幣10.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0.2百萬元增長0.98%，穩中有升。

銷售建築材料業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建築材料累計收入人民幣6.6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7.5百萬元下降12.00%，主要是受疫情影響工程材料銷售減少。

天然氣價格調整

於2020年6月20日(即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期間，嘉興市管道天然氣銷售及管道天然氣門站的指導價格並無新調整，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前景

鼓勵管道天然氣上下游企業直接交易

2020年4月7日，浙江省發改委發佈了《2020-2021年浙江省管道天然氣上下游直接交易暨管網代輸試點實施方案(試行)》，標志著浙江省天然氣體制改革邁出實質性步伐。方案圍繞「強保障、降成本、保安全」的改革目標，按照管網獨立、管銷分離的改革要求，鼓勵管道天然氣上下游企業開展直接交易，打破統銷統購，不斷擴大代輸試點，切實降低企業用氣成本。方案明確了今年全省管道天然氣上下游企業直接交易規模爭取達到30億立方米以上，降低用氣成本3億元以上的目標。

營商環境

根據中央廣播電視總台於2020年6月18日發佈的《2019中國城市營商環境報告》，嘉興市獲評營商環境經濟活躍城市綜合排名前20(除直轄市、省會城市、自治區首府、計劃單列市之外)。

本集團將緊緊抓住各項政策機遇，積極響應政府號召，同時嘉興市出色的營商環境也是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強而有力保障，本集團將努力拓展各項業務，加快推進智慧燃氣建設，不斷提升管理水平，在新時代、新政策、新形勢下開闢新的前進道路。

多元化發展

本集團朝多元化發展的戰略發展方向，積極拓展新業務板塊，向用戶提供更多方位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用戶實際生產生活的需求。本集團以零售方式向居民、工商業用戶銷售燃氣灶具、燃氣熱水器、波紋管等周邊產品，向工商業用戶提供設施維護保養服務。

智慧燃氣建設

信息化已成為引領現代服務業改革創新的巨大引擎，在物聯網技術的飛速發展支撐下，深刻影響著企業的業務模式和管理模式、工作模式，實現提質增效，增強用戶體驗感，創造新的盈利模式的目標。本集團提出「智慧燃氣」建設任務，制定了本集團「智慧燃氣」三年規劃，圍繞提升工作效率，強化精細化管理，增強用戶體驗，穩步推進系統建設。結合今年的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的新問題，提出本集團辦公管理和戶內抄表的智能化解決方案。

財務概覽

收入

本集團於期間的收入為人民幣558.1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647.2百萬元減少13.77%。主要是天然氣平均銷售單價下降及銷量稍有下降引起。

毛利

本集團於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89.0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01.4百萬元減少12.23%。主要由於天然氣銷售單價下降及銷量稍有下降引起。本集團毛利率由15.67%提高為15.95%，主要由於期間的液化石油氣、蒸汽銷售及燃氣管道建設毛利率稍有提高引起。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116.67%。原因是政府補助較上年同期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期間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6.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8.9百萬元減少23.60%。主要原因是減少了短期借款，利息支出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3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1.9百萬元。期間的實際稅率是22.3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於期間的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0.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8.8百萬元減少17.42%，乃主要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用戶價格敏感度高，本集團採用價格優惠穩定用戶需求，導致毛利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金額為人民幣229.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67.9百萬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27.7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0.74(2019年12月31日：0.38)及資產負債比例(負債總額／總資產)為71.86%(2019年12月31日：73.66%)。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使用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12.3百萬元，均以人民幣列值，按3.67%-4.99%年利率計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銀行授信餘額為766.0百萬元。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53.33%(於2019年12月31日：約54.20%)。該比率按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其所有業務，其絕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列值，因而概無面臨有關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的息率及匯率，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合營公司杭嘉鑫由本集團擔保，取得用於投資經營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銀行貸款。董事認為，考慮到杭嘉鑫的預計現金流入，杭嘉鑫銀行貸款拖欠還款的可能性很小，因此，尚未於本期及歷史財務資料中就因本集團為合營企業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而產生的或有負債作出撥備。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合營公司杭嘉鑫人民幣462.9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06.9百萬元)之貸款提供擔保。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若干資產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的總賬面值如下：

	202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抵押資產：		
投資物業	183.4	194.8
物業、廠房和設備	20.9	4.1
已抵押存款	-	7.1
已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6	2.1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僱用合共370名員工(2019年6月30日：377名)。

於期間內，本集團僱員成本總額約為23.1百萬元。本集團通過向管理層、各崗位的管理人員、專業技術人員、服務人員提供針對性的培訓課程，以及向員工發放相關的政策法規、行業資訊、知識文檔，進一步加強對員工的培訓，提升員工的專業水平和整體素質。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鼓勵他們盡心工作，在為客戶服務時盡展才能。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20年7月16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且超額配股權於2020年8月7日獲部分行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15日及2020年8月7日之公告。除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之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是開展有效管理及成功實現業務增長的基礎。本公司致力制定並維持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其股東的權益，並增強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和透明度。

由於本公司股份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內不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基礎，而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已適用於本公司。

除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明確劃分，並以書面方式列明。然而，本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並未區分，而是由同一人士(即孫連清先生)兼任。

孫先生自1998年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管理。董事定期會面，審議影響本集團業務經營的重大事項。因此，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打破本集團董事會和管理層之間權利與權威的平衡，並將使本集團能夠迅速高效地作出和落實決策。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繼續審閱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分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本身行為守則(「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自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均已遵守行為守則。

該行為守則亦適用於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刊登之價格敏感資料之僱員。自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並未察覺僱員違反行為守則的事項。

審核委員會及中期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及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且認為該等中期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及對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及2020年中期報告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xrqgs.com/Default.aspx>)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2020年中期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寄發予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孫連清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嘉興
2020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為孫連清先生及徐松強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為何宇健先生、鄭歡利先生及傅松權先生，而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林德先生、于友達先生及鄭學啟先生。